

《大地产监督台》维权电话上线

电话:13592220032 0394-6199343

中国人自古就有房子情结,把房子当成安身立命之所。

《汉书·元帝纪》说:“安土重迁,黎民之性;骨肉相附,人情所愿也。”

有房才有家,家——是幸福的源泉。因此,一套理想的住房,是绝大多数中国人孜孜以求的人生目标。我们身边许多人,都在为房而奔波,并把一生奋斗献给了房子。

但是,买到一套称心如意的房子并不太容易。因为信息不对称,购房者总是处于弱势地位,屡屡掉入购房陷阱。在购房时我们经常遇到:

宣传夸大其辞,搞文字游戏,有个水坑就是湖,附近有个私立幼儿园就敢说是学区房;

水军蜂拥而至,伪造出网红楼盘,诱发购房冲动,项目实则乏善可陈;

承诺的订金可退,但是真要退起来,堪比蜀道之难,难于上青天;

说好的周边配套,最后却没有实现,开发商原来只是画了一个大饼充卖点;

无证销售,说是内部认购,钱交了房子却迟

迟办不了正规手续,更有甚至者,开发商倒闭、跑路;

延期交房,一拖再拖,业主要求补偿,开发商以种种理由糊弄、忽悠,拒不赔偿;

装修好后,墙上出现触目惊心的裂纹,难道真是的只是开发商所说的“自然沉降”;

物业服务不到位,景观湖成了臭水坑,即时维修总得拖个三五天甚至个把月;

公共车位被开发商明目张胆地卖了;

未经业主委员会商定,物业费突然就涨了;

种种妖作,不一而足。

遇到这种问题,购房者不应长吁短叹,而是要挺身而出,勇敢维护你的权利。

作为地产权威媒体,《周口大地产》和你站在一起,帮你维权,涤荡市场浊流。我们的背后,不仅有民意,还有国法支撑。

安得广厦千万间,风雨不动安如山。这是《地产监督台》栏目开设的初衷,也是我们地产媒体人的初心。

楼市

六月份商品房销售价格涨幅 稳中有降

国家统计局7月15日公布了6月份70个大中城市商品住宅销售价格变动情况统计数据。数据显示,6月份商品住宅销售价格涨幅稳中有降。

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高级统计师刘建伟介绍,6月份,一二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涨幅与上月相同或回落;一二线城市二手住宅涨幅回落,三线城市涨幅微扩。

刘建伟说,6月份,各地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部署,始终坚持“房子是用来住的、不是用来炒的”定位,围绕稳地价、稳房价、稳预期的目标,夯实主体责任,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初步测算,4个一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.2%,涨幅比上月回落0.1个百分点。其中:上海、广州和深圳分别上涨0.3%、0.3%和0.5%,北京下降0.1%。二手住宅销售价格环比持平,上月为上涨0.1%。其中,北京和广州持平,上海和深圳均下降0.1%。31个二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.8%,涨幅连续3个月相同;二手住宅销售价格上涨0.3%,涨幅比上月回落0.2个百分点。35个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.7%,涨幅比上月回落0.1

个百分点;二手住宅销售价格上涨0.7%,涨幅比上月扩大0.1个百分点。

刘建伟还介绍,一二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涨幅均回落。

初步测算,6月份,一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分别上涨4.4%和0.2%,涨幅比上月分别回落0.3个和0.1个百分点。二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分别上涨11.4%和7.6%,涨幅比上月分别回落0.7个和0.5个百分点。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分别上涨10.9%和7.9%,涨幅比上月分别回落0.4个和0.3个百分点。

记者梳理表格发现,70个大中城市中,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与上月相比,仅北京、包头、丹东、宜昌、泸州下降,下降最多的是宜昌,下降0.4%,其余均为上涨。上涨最多的是洛阳,上涨2.5%,呼和浩特和大理上涨1.8%,西安上涨1.7%。

二手房方面,与上月相比价格下降的城市要比新房多很多。有20个城市与上月相比价格下降,下降较多的城市是宜昌下降0.8%,三亚下降0.7%,青岛下降0.6%。

总体而言,当前全国楼市总体平稳。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毛盛勇7月15日表示,结合房价、房地产投资、房地产销售、开工面积、土地成交等,把这些房地产领域的指标综合拿到一起来看,当前房地产市场运行总体还是平稳的。从下一阶段来看,一方面城镇化还在继续推进,刚需和改善性的需求还是有的,这是一个支撑;另一方面,“房住不炒”的理念越来越深入人心,我们强调“因城施策”,强调城市政府主体责任,这两方面的因素综合在一起,下阶段房地产市场稳地价、稳房价、稳预期是能做到的。在这样的情况下,房地产投资不会出现大起大落。

展望下半年,应该继续坚持房地产调控不动摇,要珍惜来之不易的调控成果,不能再走过度依赖房地产市场的老路。同时,应切实防范房地产市场风险。

5月份,银保监会“23号文”对房地产融资乱象进行整治以来,房企融资收紧信号不断增强。近日,继房地产信托监管升级后,国家发改委又发文严控房企海外发债用途,即只能用于“借新还旧”并且是一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务。

近期部分城市土地市场热度增高,房企高溢价拿地现象有所发生。尽管属于个别城市的个别现象,但地价上涨易引发房价上涨预期,增加市场不稳定因素。当前,应警惕部分房企非理性拿地存在的资金风险,切实防范和化解房地产领域金融风险。

同时,应该明确的是,楼市调控其实是“双向调控”。楼市政策“稳”字当头,稳定其实是双向调节,大涨肯定不是稳定,但暴跌也同样不是稳定。个别城市楼市低迷、价格明显下降。稳房价既要防猛涨,也要对骤跌有所防范。

(据《经济日报》)